

## 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011宜蘭縣宜蘭市南津里13鄰縣  
政北路一號  
承辦人：科員 林家暉  
電話：(03)9251000#2571  
傳真：(03)9251822  
電子信箱：billlin0818@mail.e-land.  
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南澳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府秘法字第1130051249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20000A\_1130051249A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「宜蘭縣所屬學校身心障礙學生獎補助辦法」第一條，業  
經本府113年3月27日府秘法字第1130051249B號令修正發  
布施行，檢送本辦法全部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  
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各鄉(鎮、市)公所惠予張貼公告周知。
- 二、請本府教育處依地方制度法第27條第3項規定，函報中央主  
管機關備查，並副知本府秘書處，另依行政程序法第157條  
第3項規定刊登本府公報。

正本：宜蘭縣議會、本縣各鄉(鎮、市)公所、本府各單位(本府秘書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  
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

副本：本府秘書處文書科(刊登公報)(含附件)、本府秘書處法制科(含附件)

